

# 厦门(集美)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校友会

厦（集）海校友会（2019）6号

---

## 关于举办2019年度优秀校友 评选活动事项的通知

各会员：

5月22日，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院长陈昌萍主持召开2019年第7次院长办公会议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开展2019年度优秀校友评选活动，每年举办一次，由校友会组织开展。

请积极宣传并推荐。

附件1：关于评选2019年度优秀校友的通知

附件1:

## 关于评选2019年度优秀校友的通知

校友会各分会、各届校友:

为表彰校友在社会各领域、各战线做出的突出贡献，密切母校与校友联系，激励校友为社会和母校发展做出更大贡献，经厦门（集美）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校友会提议，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研究批准授权，自2019年起开展学院年度“十佳优秀校友”评选活动。

### 一、参评条件

凡毕业于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及其前身，自愿遵守校友会章程，认同校友会价值观。符合以下任一条即可参与评选。

1. 理想坚定、勤于学习、创新实践、勇于开拓，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中表现优秀，获得设区市级政府（或相当级别机构）及其以上表彰者。或在社会各领域、各战线做出突出贡献者：

工商领域（包括农业）：在业内有相当影响力，或某行业带头人、标杆企业负责人；学术领域（包括科教）：在某一领域获得有较高的学术造诣者；文化领域（包括新闻、文艺）：有较高造诣深厚、成果丰厚或在业内有一定影响力者；体育领域：省级运动会铜牌、设区市级银牌以上获得者；

2. 关心关注母校的建设和发展，热心参与和支持校友会工作，关心母校教育教学及学生实践活动，指导学生开展创新创业，帮助毕业生就业，捐赠设立奖助学金，为培养人才做出贡献者；

3. 遵纪守法、品德高尚、热心公益、甘于奉献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为广大校友修身立德榜样者。

### 二、表彰办法

1. 由学院授予当选者“厦门（集美）海洋职业技术学院2019年度“十佳优秀校友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2. 在2019年度教师节表彰大会上或其他隆重场合给予表彰。

3. 个人事迹在学院报刊、网站宣传，并入编学院百年校庆优秀校友事迹汇编《百年树人 桃李满园》（暂名）一书。

### 三、评选与申报程序

本次评选采取组织（系分会、地方校友分会）推荐、校友自荐互荐，系分会或地方校友分会初审，学院校友会组织成立评选委员会进行评审，学院院长办公会批准。

### 1. 评审委员会

全面负责评选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。委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汤忠民

委员：张友鹏 甘细福 阮基成 黄新富 汤水源  
孙 胜 萧惠扬 吴扬超 林志洁 王火灵  
王忠杰 李碧全 赵胜东 张宇泉

评审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实施评选活动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赵胜东兼任，工作人员由陈锬、庄亚民、黄瑞武、吴姗、黄昆仑、邱春华等人组成。

### 2. 材料提交

候选人需提交如下材料：（1）候选人推荐表或自荐表；  
（2）提供2000字左右事迹材料和300~500字简介；（3）本人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和事迹材料中涉及到的奖项证书的复印件。  
（4）二寸近期彩色标准照片1张、五寸近期彩色生活照片2~3张。以上材料（照片除外）用A4纸制作并装订成册，均需本人签字，并提供所有文字材料的电子版。

### 3. 申报时间

候选人务必于2019年7月31日前将申报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上报评审委员会办公室（校友会办公室）及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陈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92-7769268

E-mail: 42252284@qq.com

地 址：厦门市翔安区新店镇洪钟路4566号

厦门(集美)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校友会

2019年5月24日



---

厦门(集美)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校友会

2019年5月24日印发

---